



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 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一月



緊張嚴肅

刻苦虛心

朱東

目 录

前 言.....	2
报告说明.....	5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6
一、毕业生规模.....	6
二、毕业生结构.....	6
三、就业率.....	11
四、毕业生毕业流向.....	16
第二部分 学院促进就业主要举措.....	20
一、建立健全就业工作机制.....	21
二、拓宽就业渠道推进就业工作.....	22
三、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建功立业.....	23
四、积极推进创新创业工作.....	23
五、努力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	26
六、加强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	28
七、建立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和动态监测工作机制.....	28
第三部分 满意度调查.....	30
一、毕业生对我院专业培养质量和就业指导工作满意度调查... ..	30
二、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满意度调查.....	34
第四部分 就业状况分析.....	38
一、就业状况变化趋势.....	38
二、就业流向因素分析.....	39
三、就业结果因素分析.....	42
四、毕业生就业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43
第五部分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45
一、就业与招生.....	45
二、就业与人才培养.....	45
三、就业指导工作的反馈意见.....	47
结 语.....	48

前 言

沈阳音乐学院的前身是1938年由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延安倡导成立的鲁迅艺术学院，是中国共产党创办的第一所高等艺术学院，毛泽东亲笔题写了“紧张、严肃、刻苦、虚心”的校训。抗日战争胜利后，学院由延安迁至东北，1949年更名为东北鲁迅文艺学院。1953年在东北鲁迅文艺学院音乐部的基础上，成立了东北音乐专科学校，1958年更名为沈阳音乐学院。

建校以来，学院始终以繁荣民族音乐文化、服务人民为己任，在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社会主义革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各个不同历史阶段均做出了突出贡献。学院为国家培养了数以万计的音乐、舞蹈人才，创作了《黄河大合唱》《革命人永远是年轻》《我们走在大路上》《我和我的祖国》等大批极富社会影响力的音乐作品，为我国的文化事业和高等艺术教育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经过几代沈音人的共同努力，学院不断发展壮大，在学科建设与专业发展、教育教学改革与管理、人才培养与师资队伍建设、科学研究与艺术实践等方面均取得长足的进步和发展。

学院现有三好校区、长青校区、桃仙校区、大连校区4个校区。学院以本科与研究生教育为主体，同时设有附属中等音乐学校和附属中等舞蹈学校。拥有艺术学门类中的艺术学理论类、音乐与舞蹈学类、戏剧与影视学类、设计学类本科专业17个，其中音乐表演和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学院拥有国务

院学位委员会授予的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首批获得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艺术硕士（MFA）学位授予权。2016年，学院被辽宁省人民政府确定为辽宁省一流大学重点建设高校，“音乐与舞蹈学”为辽宁省一流建设学科。2019年我院被省政府确定为辽宁省高等学校“双一流”学科建设13所重点支持高校之一。

学院被教育部确定为“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高等学校红色经典艺术教育示范基地”，并被授予“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先后被辽宁省委、省政府确定为“辽宁省艺术类人才培养基地”“辽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实践创新中心”“辽宁省高等学校鲁艺音乐文化研究院”。

学院拥有一支实力雄厚的师资与科研队伍，设有音乐舞蹈研究所等艺术研究机构，形成了教学、科研、创作和艺术实践四位一体的教育教学体系。拥有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1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6人；辽宁省领军人才1人、辽宁省特聘教授2人；辽宁省优秀专家2人；辽宁省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3人；“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3人；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名师奖获得者9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辽省优秀教师2人。拥有国家级特色专业2个，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特色专业、示范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优势特色专业14个。

学院先后成立了以学生为主体的北方交响乐团、北方民族乐团、北方女子民歌合唱团、北方青年合唱团、北方青年舞蹈团和北方流行乐团等多个艺术表演团体，活跃在国内外音乐舞台上。

学院坚持国际化办学道路，同国外90余所艺术院校和艺术团体建立了友好关系。与莫斯科国立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俄罗斯格涅辛音乐学院、美国克利夫兰音乐学院、丹麦皇家音乐学院等30余所国外著名高等音乐院校签订了友好合作协议，并成立了沈阳音乐学院莫斯科国立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专家教学中心。

未来，学院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承和弘扬鲁艺光荣传统，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坚持“植根民族，融入时代，突出特色，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创作排演精品，培养德才兼备的艺术人才，努力建设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一流音乐院校，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事业贡献力量。

报告说明

为全面总结我院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完善就业状况反馈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社会监督，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工作评价体系，学院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文件要求，编制《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来源于两个方面：

一、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云平台

2020年毕业生就业信息数据来源于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云平台，数据统计截止日期为2020年8月31日。使用数据主要涉及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毕业去向和就业流向等方面。

二、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就业情况相关调查问卷

1. 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数据来源于《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社会成员评价问卷（毕业生满意度调查）》。调查问卷所调研内容面向学院2020届毕业生，整体问卷回收率为92%；使用数据涉及就业相关分析及对教育教学的反馈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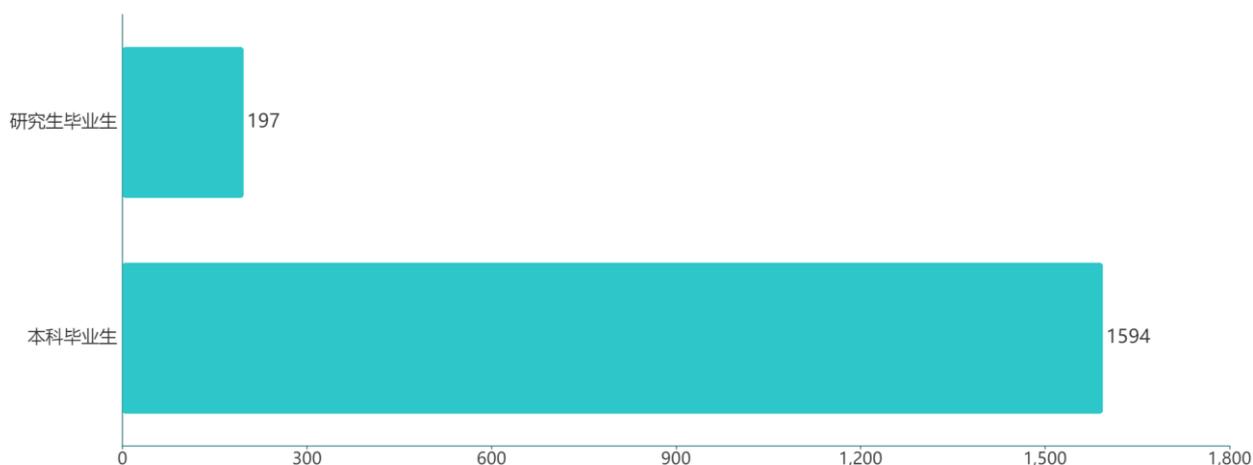
2. 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数据来源于《2020年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满意度调查表》。用人单位调查数据，面向我院毕业生所在用人单位；使用数据涉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及能力评价、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创业服务工作评价和薪资待遇等。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

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毕业生共1791名。其中本科毕业生为1594人，占总数的89%；研究生毕业生为197人，占总数的11%。

图 1-1



二、毕业生结构

(一) 专业分布

表 1-1 2020年本科生毕业生专业分布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人数
13020100	音乐表演	472
13020200	音乐学	505
1302030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9
13020400	舞蹈表演	103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人数
13020500	舞蹈学	82
13020600	舞蹈编导	13
13030100	表演	90
13030400	戏剧影视文学	42
13030500	广播电视编导	67
1303070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17
13030800	录音艺术	8
13030900	播音与主持艺术	76
合计		15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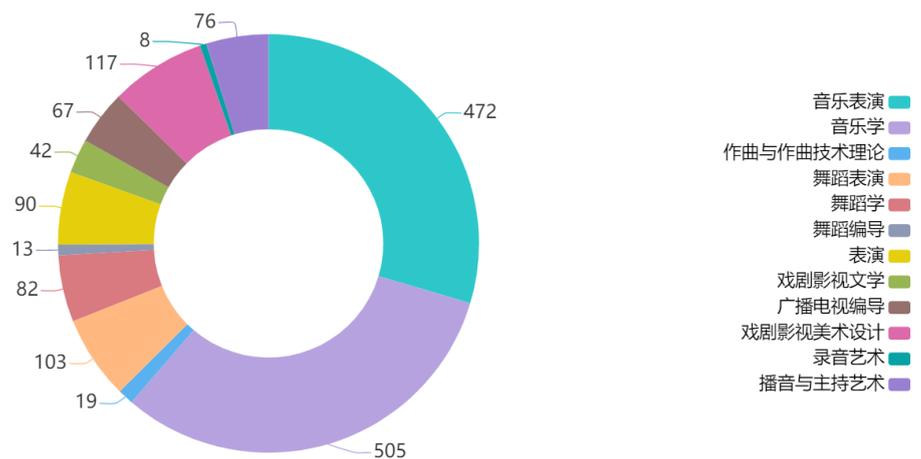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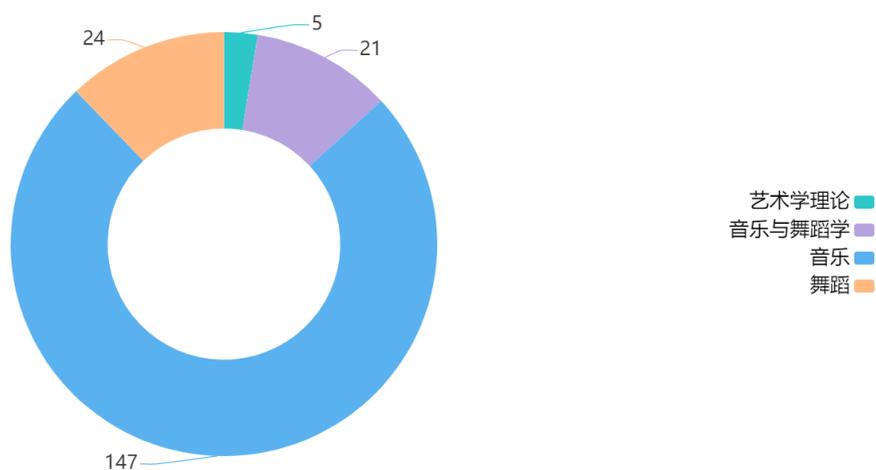


图 1-2

表 1-2 2020年研究生毕业生专业分布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人数
130100	艺术学理论	5
130200	音乐与舞蹈学	21
135101	音乐	147
135106	舞蹈	24
合计		197

图 1-3



(二) 毕业生基本情况分布

1. 毕业生性别分布

2020年毕业生中，男性为529人，占30%，女性为1262人，占70%，男女比例约1:2.4。

图 1-4

毕业生性别分布

女  70%

男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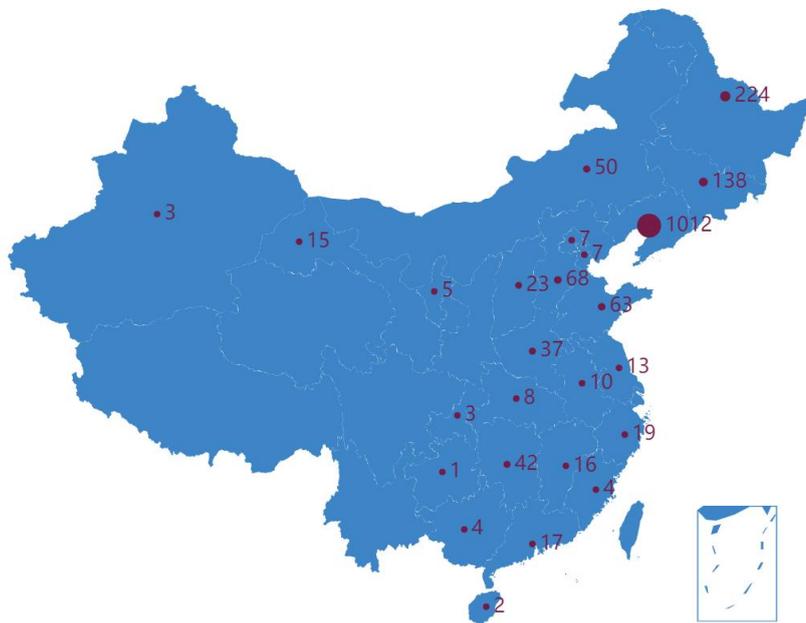
2. 毕业生生源地分布（省份分布）

表 1-3 毕业生生源地分布（省份分布）

生源省份	毕业人数	百分比
安徽	10	0.56%
北京	7	0.39%
福建	4	0.22%
甘肃	15	0.84%
广东	17	0.95%
广西	4	0.22%
贵州	1	0.06%
海南	2	0.11%
河北	68	3.80%
河南	37	2.07%

生源省份	毕业人数	百分比
黑龙江	224	12.51%
湖北	8	0.45%
湖南	42	2.35%
吉林	138	7.71%
江苏	13	0.73%
江西	16	0.89%
辽宁	1012	56.50%
内蒙古	50	2.79%
宁夏	5	0.28%
山东	63	3.52%
山西	23	1.28%
天津	7	0.39%
新疆	3	0.17%
浙江	19	1.06%
重庆	3	0.17%

图 1-5



三、就业率

截至8月31日，沈阳音乐学院总体就业人数为1397人，就业率为7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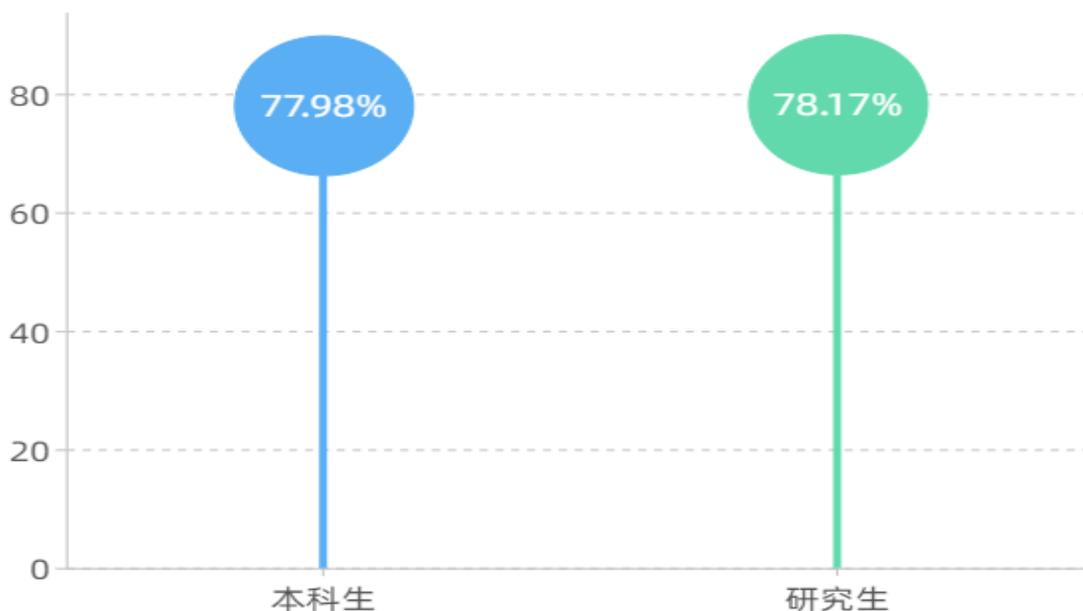
（一）本科、研究生毕业生就业率

本科毕业生1594人，就业1243人，就业率为77.98%；

研究生毕业生197人，就业154人，就业率为78.17%。

图 1-6

本科、研究生毕业生就业率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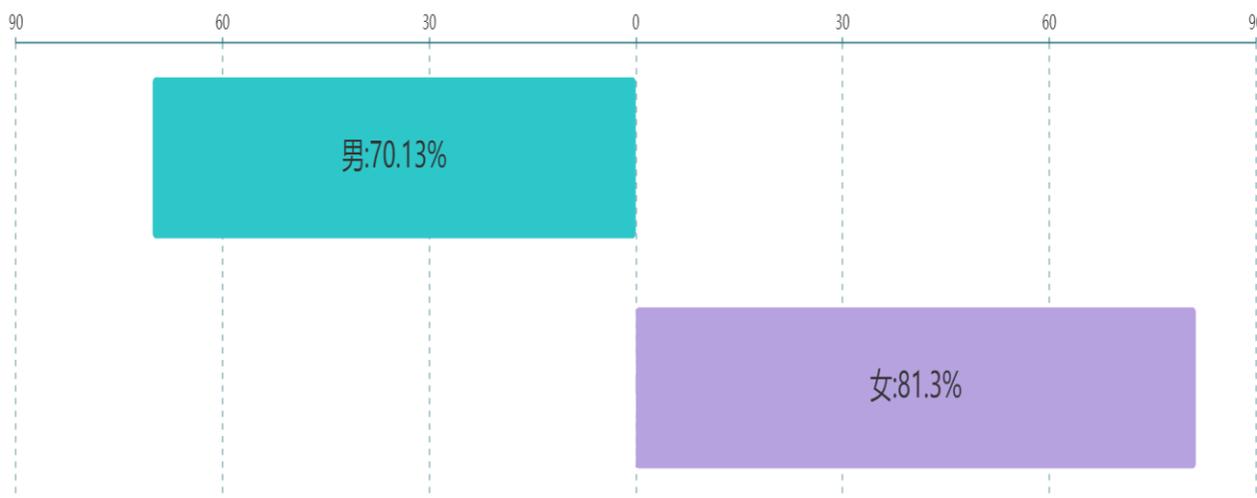
(二) 不同特征群体毕业生就业率

1. 男/女毕业生就业率对比

2020年毕业生中，男生为529人，就业371人，就业率为70.13%。女生为1262人，就业1026人，就业率为81.30%。女生就业状况好于男生。

图1-7

男/女毕业生就业率对比



2. 本/外地生源毕业生的就业率对比



图1-8

辽宁省内生源为1012人，就业797人，就业率为78.75%。辽宁省外生源为779人，就业600人，就业率为77.02%。辽宁省内生源就业状况好于辽宁省外生源。

3. 各教学单位初次就业率

表 1-4 研究生初次就业率

院系名称		毕业数	就业数	就业率
研究生部	音乐学系	11	11	100.00%
	作曲系	9	8	88.89%
	声乐歌剧系	26	24	92.31%
	民族声乐系	14	12	85.71%
	钢琴系	21	13	61.90%
	管弦系	14	12	85.71%
	民乐系	33	18	54.55%
	音乐教育学院	13	11	84.62%
	舞蹈学院	26	23	88.46%

院系名称		毕业数	就业数	就业率
研究生部	音乐科技系	3	3	100.00%
	现代音乐学院	17	11	64.71%
	音乐舞蹈研究所	10	8	80.00%
合计		197	154	78.17%

表 1-5 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院系名称		毕业数	就业数	就业率
音乐学系		22	20	90.91%
作曲系		27	22	81.48%
声乐歌剧系		83	69	83.13%
民族声乐系		65	52	80.00%
钢琴系		43	35	81.40%
管弦系		61	49	80.33%
民族器乐系		103	78	75.73%
声乐专家组		23	19	82.61%
舞蹈学院	舞蹈学院	107	78	72.90%
	应用舞蹈教育系	52	43	82.69%
现代音乐学院	电子琴系	11	10	90.91%
	流行音乐系	53	41	77.36%
	流行声乐教育系	27	22	81.48%
	流行器乐教育系	16	12	7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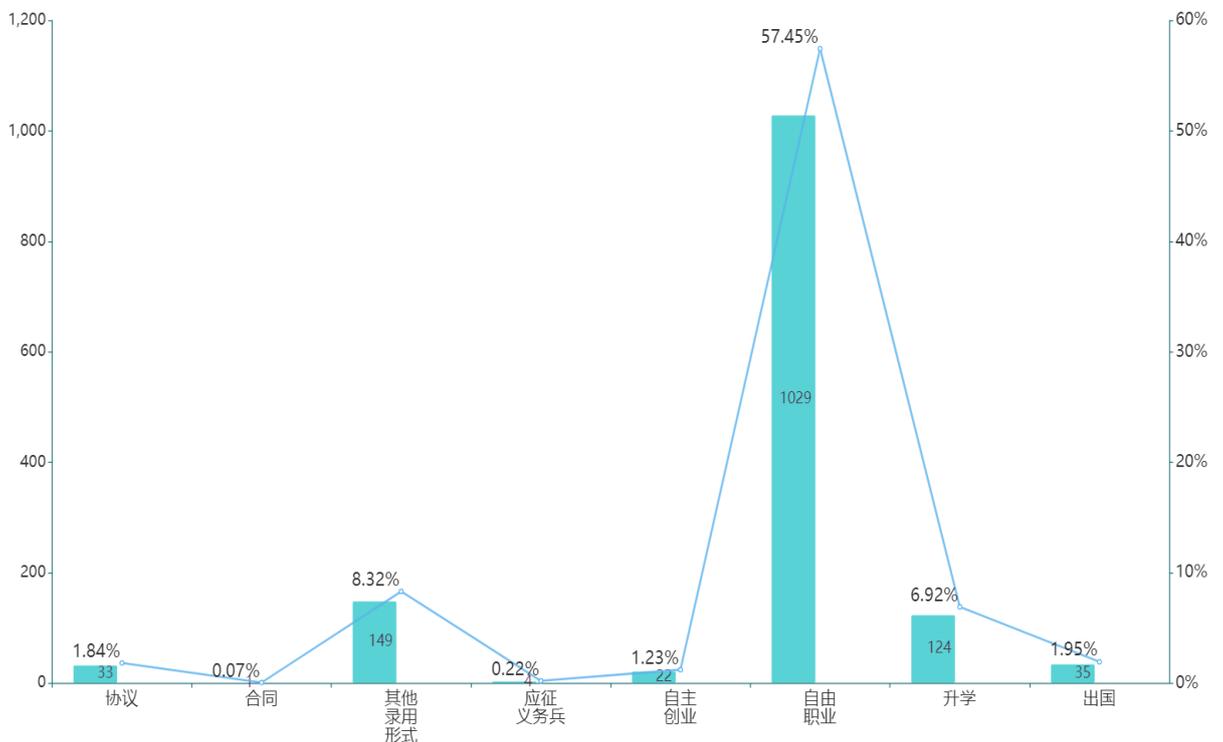
院系名称		毕业数	就业数	就业率
音乐教育 学院	音乐教育系	163	109	66.87%
	声乐教育系	67	50	74.63%
	民族声乐教育系	37	33	89.19%
	键盘器乐教育系	24	23	95.83%
	管弦器乐教育系	34	26	76.47%
	民族器乐教育系	33	30	90.91%
	基础音乐教育系	40	37	92.50%
戏剧影视 学院	戏剧影视表演系	57	40	70.18%
	音乐剧表演系	33	22	66.67%
	播音与主持系	76	67	88.16%
	广播电视编导系	67	47	70.15%
	戏剧影视文学系	42	30	71.43%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系	117	86	73.50%
大连分院	音乐教育系	42	35	83.33%
	声乐系	11	9	81.82%
	钢琴系	4	3	75.00%
	管弦系	9	8	88.89%
	民乐系	6	6	100%
	舞蹈系	39	32	82.05%
合计		1594	1243	77.98%

四、毕业生毕业流向

(一) 毕业去向分布（就业方式）

毕业生中，签订就业协议就业33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84%；签订劳动合同就业1人，占毕业生总数人数的0.07%；其他录用形式就业149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8.32%；应征义务兵4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0.22%；自主创业22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23%；自由职业1029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57.45%；升学124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6.92%；出国、出境35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95%。

图 1-9



（二）未就业去向分布

毕业生中，有394人未就业。待就业281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5.69%（其中求职中186人，占比10.39%；签约中17人，占比0.95%；拟应征入伍26人，占比1.45%；拟创业5人，占比0.28%；拟参加公招考试47，占比2.62%）；其他暂不就业113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6.31%。（其中不就业拟升学90人，占比5.03%；拟出国出境20人，占比1.12%；暂不就业3人，占比0.17%。）很多是有意向继续参加升学考试，有意向参加文教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以及将要进行自主创业规划和处于出国留学继续深造前的语言学习准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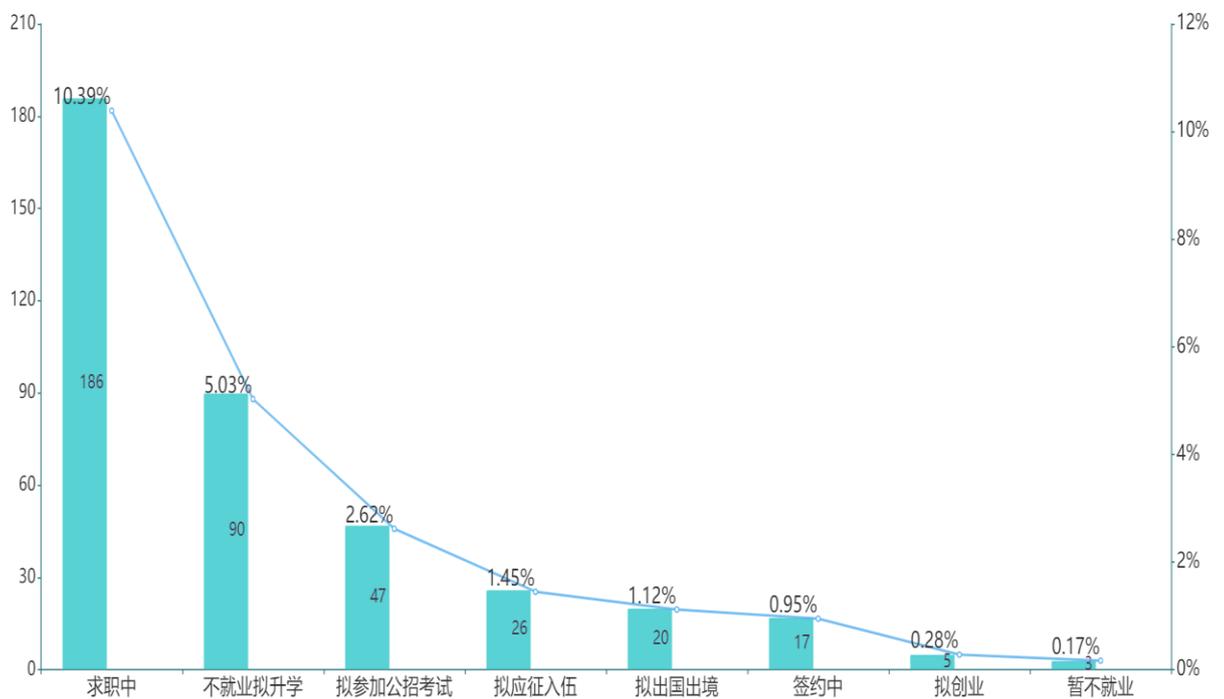


图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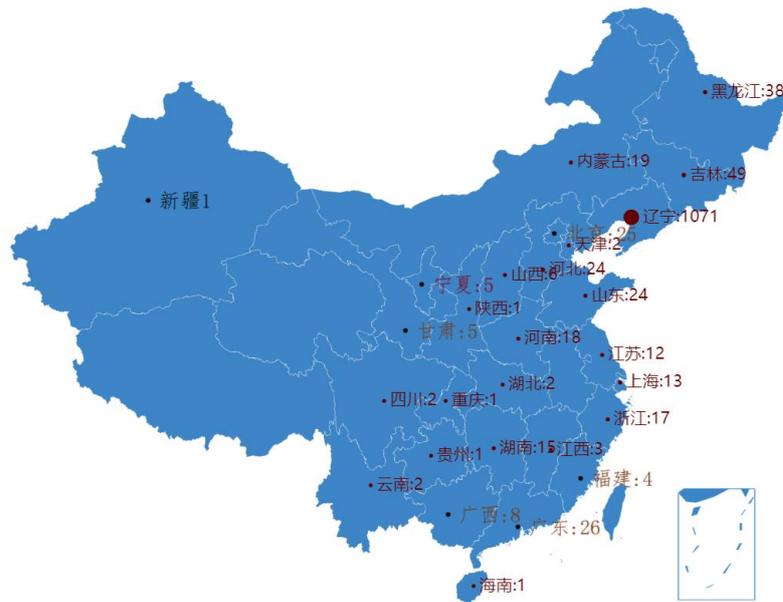
表 1-6 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就业方式）

就业方式	毕业人数	百分比
协议	33	1.84%
合同	1	0.07%
其他录用形式	149	8.32%
应征义务兵	4	0.22%
自主创业	22	1.23%
自由职业	1029	57.45%
升学	124	6.92%
出国	35	1.95%
待就业	281	15.69%
不就业拟升学	90	5.03%
其他暂不就业	23	1.28%

（二）就业地域流向分布

根据统计数据显示，我院2020年毕业生就业地域位居前几位的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广东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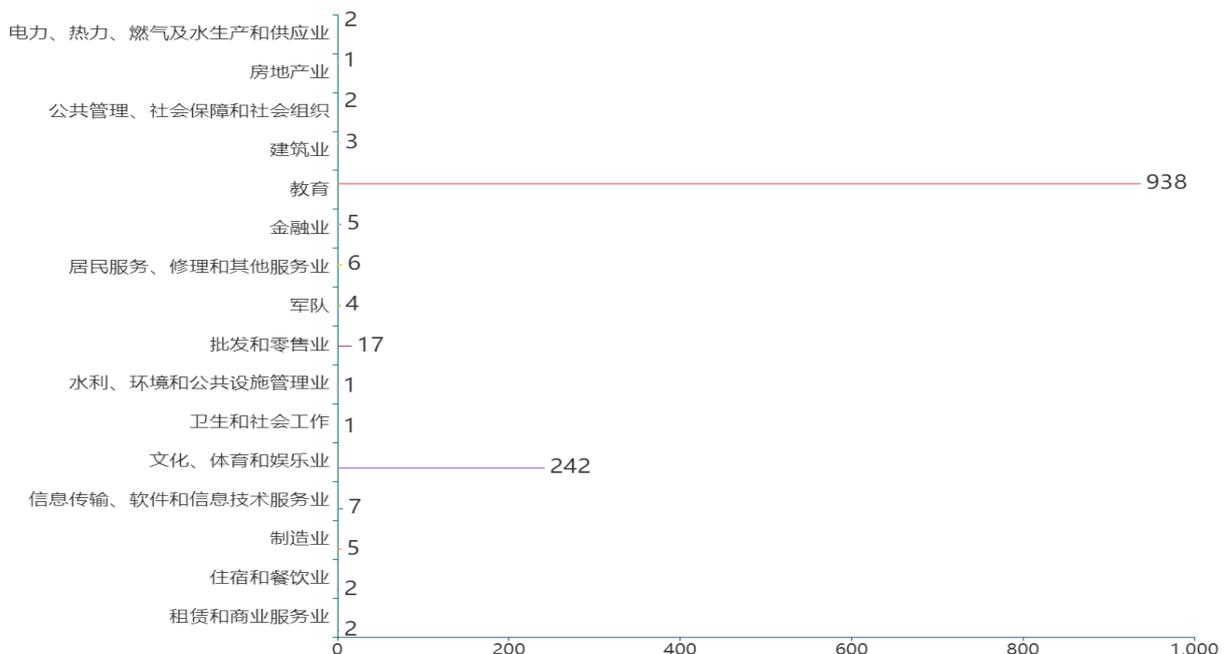
图 1-11



（三）单位行业分布

根据统计数据显示，我院2020年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主要集中于教育、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

图 1-12



第二部分 学院促进就业主要举措

就业是民生之本。高校毕业生就业，既是国计，也是民生；既关乎稳定，又关乎发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强调，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全面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是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复杂严峻，2020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任务十分艰巨且重要。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2021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网络视频会议精神，全面做好2020届毕业生离校未就业工作，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强化责任担当，增强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拓展就业创业新空间，拓宽就业创业渠道，把做好就业创业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学院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始终聚焦“育人”核心，构建就业工作体系，加强就业服务理念，强化就业育人实效。在就业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学院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学院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就业工作，召集相关部门研究和部署就业工作，密切关注就业工作的进展情况，加强就业指导和教育，加强就业队伍建设，严格规范就业统计，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就业工作，形成了全员抓就业、全员促就业的良好工作态势，使得学院顺利地完成了上级主管要求的就业工作目标，确保学院总体就业局势稳定。

一、建立健全就业工作机制

1. 夯实就业工作主体责任

学院领导深刻认识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大意义，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摆在突出重要位置，认真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思想认识，整合有效资源，构建长效机制，完善工作体系，制定相关制度，有效提升就业创业工作创新化、专业化和精准化的服务水平。学院召开专题党委会，传达辽宁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下发的《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2020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全省高校毕业生离校后就业创业工作视频会议上的讲话》会议精神和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全省高中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辽人社明电〔2020〕17号）文件精神，学院制定出台《沈阳音乐学院2020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沈阳音乐学院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服务安排》、《沈阳音乐学院致用人单位的一封信》和《沈阳音乐学院致毕业生的一封信》。学院领导与二级院（系）负责人签订《2020年沈阳音乐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书》。成立“沈阳音乐学院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学院党政一把手担任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教学单位主任（院长）、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专业教师、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逐级分解各部门、各教学单位的就业任务分工，明确工作指标，做到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

层落实。

2. 建立健全就业核查机制

学院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下发的《关于严格核查2020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数据的通知》（教学厅[2020]19号）和《关于开展2020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0]22号），以及辽宁省教育厅下发的《关于严格核查2020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数据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完善就业统计和就业数据监测的工作责任制，建立了“学院领导包院系、院系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的责任体系，学院领导班子定期听取联系点各院（系）的就业创业工作汇报，并督导检查毕业生就业工作进展情况，对就业工作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督。建立就业数据月报、周报和日报制度，建立就业数据院、系两级核查的工作机制。学院首先对各院（系）上报的毕业生各类就业情况进行了100%电话回访，在此基础上建立《2020届毕业生离校未就业台账》，对最终就业材料进行全口径100%的核查，坚决杜绝数据造假现象，确保2020届毕业生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二、拓宽就业渠道推进就业工作

一是学院积极举办各类校园招聘活动，为毕业生搭建双选平台。学院举行大、中型招聘会和专场招聘会共计6场（其中疫情期间举办“沈阳音乐学院2020届毕业生春季空中双选会暨辽宁省乐器产业联盟招聘会”），制作《双选会手册》，邀请用人单位367家，1600余名学生参加招聘会，提供岗位10891个，达到毕业生人

数的6.8倍。

二是学院统筹多方资源，拓宽就业渠道，深入挖掘辽沈就业需求。学院每日通过沈阳音乐学院“就业微信公众号”发布就业岗位2707个，推送就业政策与指导93条，推送教育部24365校园招聘服务信息44条；通过“沈阳音乐学院就业指导网”发布就业岗位数2657个，推送就业创业政策与指导19条。

三、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建功立业

学院积极宣传、配合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各类基层就业项目，鼓励学生到城乡基层、到群众中、到祖国需要的地方去经受锻炼，建功立业。从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大局出发，积极宣传“一带五基地”建设、“五大区域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引导毕业生投身辽宁经济社会发展，为辽宁振兴发展建功立业。加大“大学生征兵入伍”的政策宣传，积极宣传辽宁省和沈阳市的各类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引导毕业生服务辽沈，在辽沈就业创业。积极挖掘省内就业岗位，主动对接省内就业需求，充分发挥校企联盟的作用，举办了“沈阳音乐学院举办2020届毕业生春季空中双选会暨辽宁省乐器产业联盟招聘会”。2020届本科毕业生在省内就业1062人，省内就业比例77.97%。

四、积极推进创新创业工作

（一）不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

1. 大力宣传国家创新创业政策，充分调动学生全员参与的积极性，鼓励学生积极申报创新创业项目。学院将创新创业教育作

为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工作的着力点，使其融入人才培养体系，根据学院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充分挖掘各类专业课程的资源，在传授专业知识和社会实践、艺术实践过程中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内容；加大创新指导课程建设力度，建设创新创业教研室，开设《创业基础》、《创造性思维与创新方法》，作为公共必修课纳入培养方案；通过尔雅网络课程加强对学生创新创业的训练，使创新创业训练普及到每名学生。

2. 学院就业创业教研室开设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业基础、创造性思维与创新方法等就业创业课程。将就业指导和双创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积极促进职业发展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有机融合。积极开展教师业务培训，通过培训、外聘等方式组成了专业课教师、就业指导专家、行业企业实践专家相结合的专兼职队伍。

（二）组织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以推进素质教育为主题，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政策保障为支撑，促进高等教育与科技、经济、社会紧密结合。通过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指导帮扶和文化引领，学院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明显增强，投身创业实践的学生显著增加。2020年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2项，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

练计划项目5项，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4项。通过组织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强化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训练，进而培养适应国家建设需要的高水平创新人才。

（三）组织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为进一步提升学院师生对创新创业的认识，完善专业知识体系，学院全力扶持引导创新创业活动，以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为契机，通过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激发学生创新潜能和创造活力，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文化氛围，鞭策学院学生取得更多的创新创业大赛成果。2020年组织参加省级创新创业大赛共计6次，共荣获71个奖项。其中，特等奖1个，一等奖15个，二等奖11个，三等奖27个，优秀奖14个，铜奖2个，最佳设计奖1个。荣获优秀组织奖2个。

学院组织参加辽宁省第六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项目《宙思-景泰蓝掐丝工艺画》荣获省级高教主赛道铜奖。举办辽宁省大学生微电影创意创新大赛。28所高校申报参赛作品共计573项，最终评选获奖作品209项。我院共获奖20项。其中，一等奖8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8个及优秀奖2个，优秀指导教师5名，沈阳音乐学院荣获“优秀组织奖”称号。组织参加2020年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大学生“雷锋精神”文化研创设计大赛荣获一等奖4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9个以及优秀奖11个，沈阳音乐学院荣获“优秀组织奖”称号。组织参加2020年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大学生身体素质提升创新大赛荣获特等奖1个、三等

奖1个。组织参加2020年首届辽宁省高校舞蹈原创作品大赛荣获一等奖3个、二等奖6个、三等奖9个。组织参加第五届全国大学生“大艺至臻”创新创业大赛，荣获铜奖1个、优秀奖1个，最佳海报设计奖1个。

（四）积极开展创新创业培训

举办创新创业网上培训—2020年“互联网+”大赛培训会。邀请中国青年创业导师、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委姜云鹭老师，对辅导员和学生进行创新创业的专题培训，着力解决创新创业中存在的短板问题，明确创新创业大赛的相关要求，提升学院参赛团队的能力和水平，助推学院创新创业工作再上新台阶。

五、努力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

（一）着力建设就业创业队伍

学院加强就业创业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培训，着力建设就业创业队伍。学院对各院（系）负责2020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47名辅导员和就业指导员开展了两期“沈阳音乐学院就业工作线上指导”业务培训，对就业材料填写、数据系统使用、派遣政策、就业率统计方法、留辽就业引导工作注意事项等内容进行详细讲解，切实提升就业创业工作水平。

（二）利用新媒体进行网络就业指导

疫情防控期间，学院直面问题，应对挑战，克服就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采用“互联网+就业”的方式，积极开展就业工

作，做到就业指导不停歇。

第一，积极利用新媒体开展沈阳音乐学院“职面未来”网上就业指导系列活动两期，暨第一期《网络招聘那些事儿》、第二期《let's go开启职场之旅》共有711人次参加。帮助2020届毕业生更好地了解自我，更快地掌握线上应聘技巧，从而帮助居家学习的毕业生更好地“职面未来”，开启职场之旅的“急加速”模式。

第二，学院结合专业特点，认真研究，科学谋划，开展“就业创业微课堂”系列活动，分别是《2020年就业创业相关政策》、《如何制作个人简历》、《大学生创业认知理论与低风险创业模型分享》、《师哥有话对你说》共4次，助力我院毕业生更快、更好、更精准就业。

第三，学院开展“线上就业指导服务”系列活动，第一期《2020年毕业生网签及数据填报讲解》、第二期《就业工作交流研讨会》，通过传达上级主管部门的文件要求、网上签约流程、就业数据填报标准，解决了辅导员老师、毕业生的疑惑，为就业核查工作的顺利进行、顺利完成2020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和精准报送就业数据打下良好的基础。

（三）开展就业精准服务

学院积极建立健全精准推送就业服务机制，努力做到毕业教育动心、就业指导入心、就业服务暖心、就业跟踪贴心，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开展毕业生资源信息全面调查，

通过各种渠道广泛收集用人单位岗位需求信息，建立用人单位岗位需求信息库，及时在就业指导网和微信公众号发布招聘信息。明确分工层层落实，了解每个毕业生的就业状况和就业意向。努力打造精准对接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就业创业指导网、沈音就业指导、沈音创新创业中心微信公众号和疫情期间建立的“沈音学生就业指导与咨询QQ工作室群”等渠道，建立供需精准对接服务平台，为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精准推送符合要求的供需信息。对贫困毕业生等就业困难群体，通过开展个性化辅导、精准岗位信息推送，做到精准帮扶。

六、加强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

学院启动就业创业推进行动，加大政策供给、服务保障、平台支撑、困难帮扶，有效保持了学院毕业生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学院高度重视困难家庭和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就业问题，积极完善“一对一”帮扶机制，按照“重点关注、重点推荐、重点服务”的原则，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指导、岗位推荐、心理咨询等服务。根据沈阳市和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做好沈阳市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为10名困难家庭毕业生发放每人1000元补贴，共计1万元整。疫情期间帮助我院湖北籍毕业生6人，申领每人1000元求职创业补贴，共计6000元整。截止目前2020届困难毕业生、湖北籍毕业生就业率均达到100%。

七、建立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和动态监测工作机制

根据《关于做好2020届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和就业状况监测工作的通知》（辽教电〔2020〕33号）文件要求，加强就业信息统计领导责任制和工作责任制，确保就业信息真实，对毕业生就业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及时准确地完成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月报告、周报告及实名制数据库报送工作，按时报送全国就业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数据；建立毕业生就业状态跟踪调查机制，开展离校毕业生跟踪回访工作和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工作。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院年终就业率已达到93.36%。

学院将毕业生就业质量作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认真分析毕业生就业质量数据，紧密对接国家和地方经济文化建设对人才的需求，不断调整、改进人才培养方案和教育教学方式方法；学院充分发挥就业反馈作用，推进就业综合评价，力促质量提升，不断加强就业队伍建设，严格规范就业统计，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下就业创业工作，努力确保2020届毕业生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第三部分 满意度调查

2020年5月，学院通过问卷网（<http://www.wenjuan.com>）平台开展2020届毕业生满意度调查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本次调查涉及毕业生对学院专业培养质量、就业指导工作的满意度以及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质量的满意度等方面。毕业生满意度调查面向2020届毕业生进行，共回收有效问卷1643份，达毕业生总数的92%。各院（系）回收问卷数均达到本单位毕业人数的80%以上。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共回收有效问卷368份。调查样本分布均衡合理，统计结果客观反映了调查事项情况。

一、毕业生对我院专业培养质量和就业指导工作满意度调查

（一）毕业生对个人就业状况满意度分析

选择非常满意和较满意的占64%，选择一般的占30%，选择较不满意的占4%，选择很不满意的占2%。总体满意度为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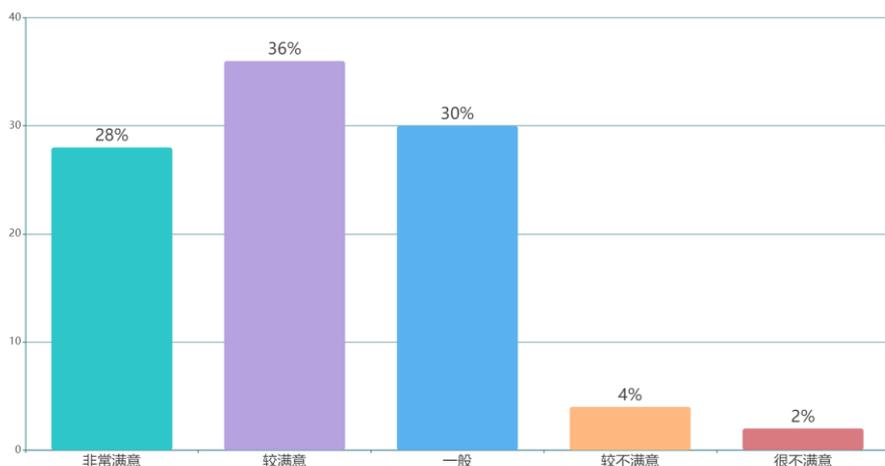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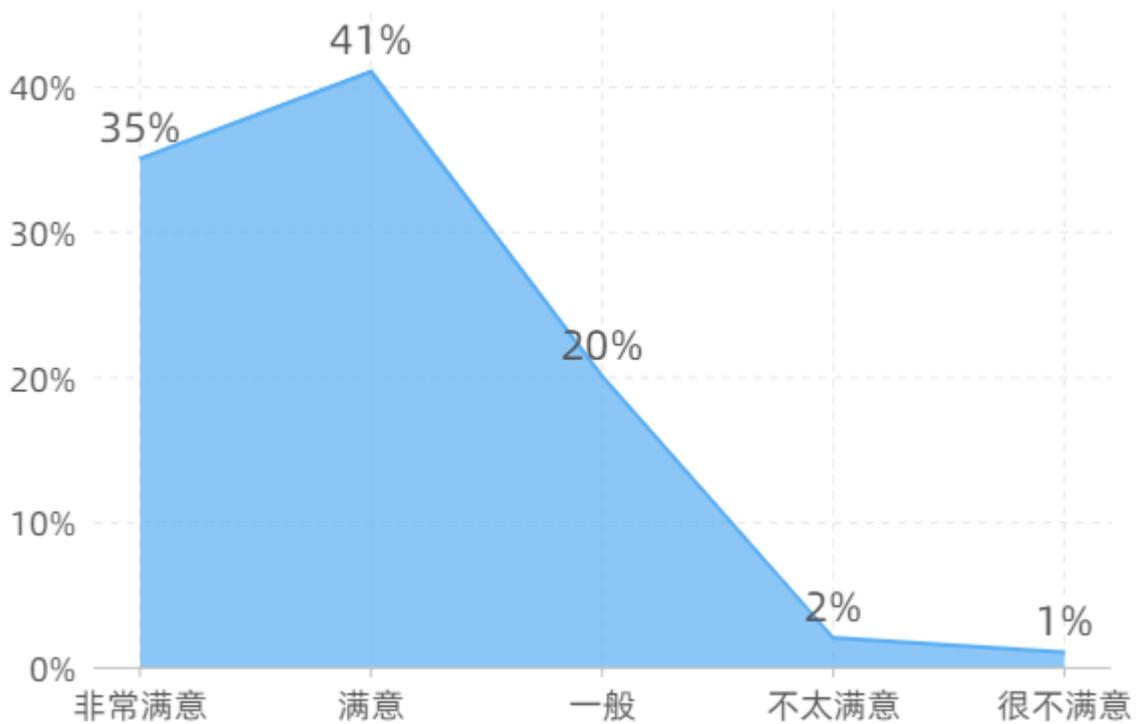


图 3-1

（二）专业相关度调查

毕业生对自己的工作和所学专业之间的关联程度是否满意：选择非常满意和满意的占76%，选择一般的占20%，选择不太满意的占2%，选择很不满意的占1%。总体满意度为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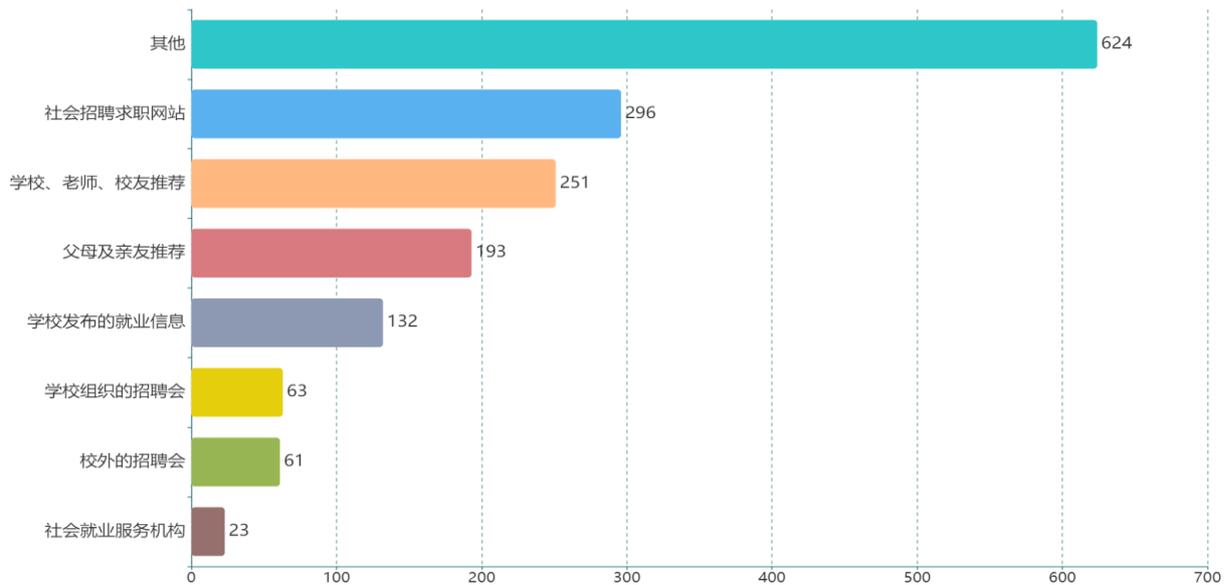
图 3-2



（三）求职途径调查

据调查显示，毕业生求职主要途径为其他途径、社会招聘求职网站、学校、老师、校友推荐、父母及亲友推荐及学校发布的就业信息和学校组织的招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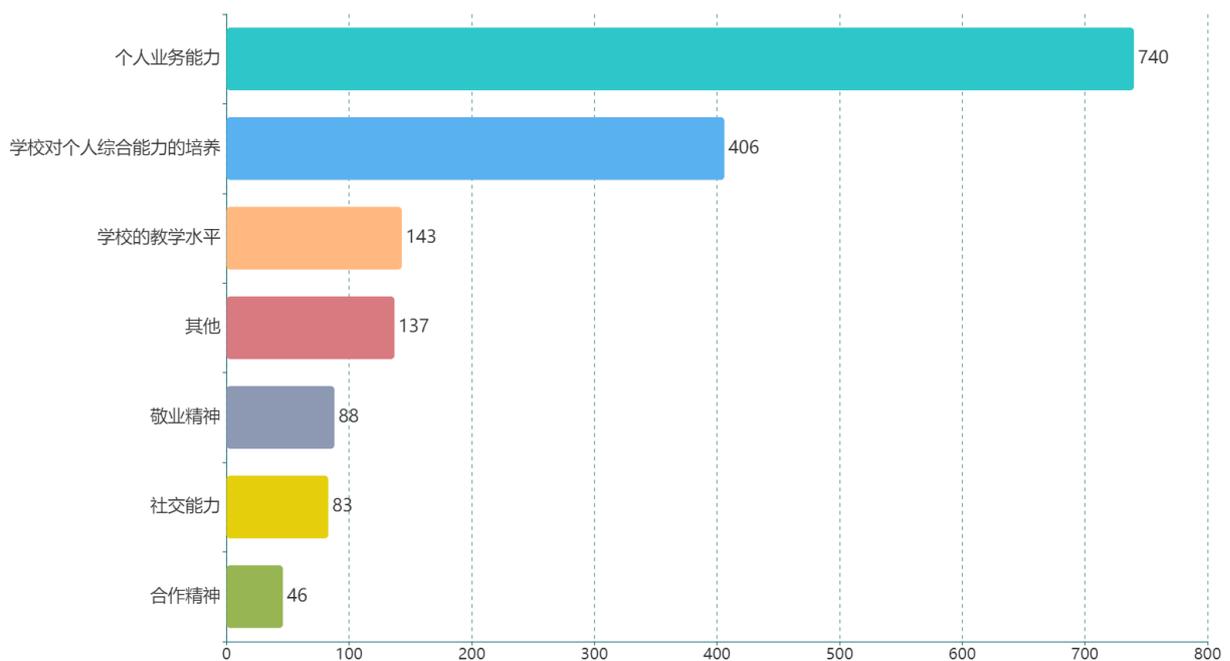
图 3-3



(四) 毕业生认为职业发展中较为重要的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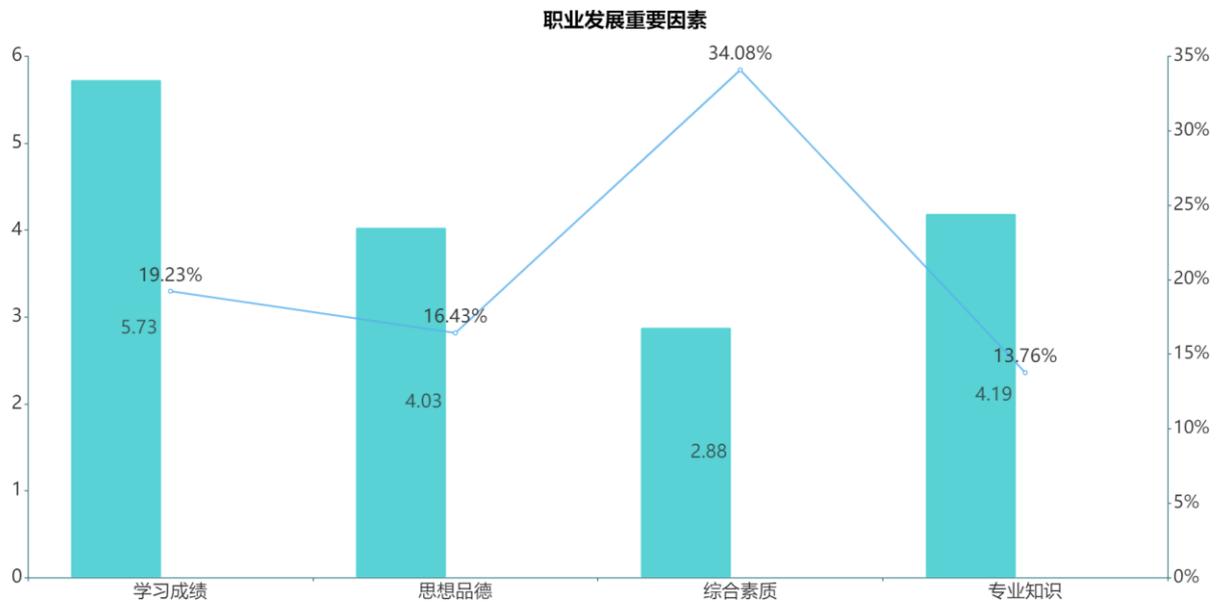
据调查显示，毕业生认为职业发展中较为重要的因素主要为个人业务能力、学校对个人综合能力及学校的教学水平等。

图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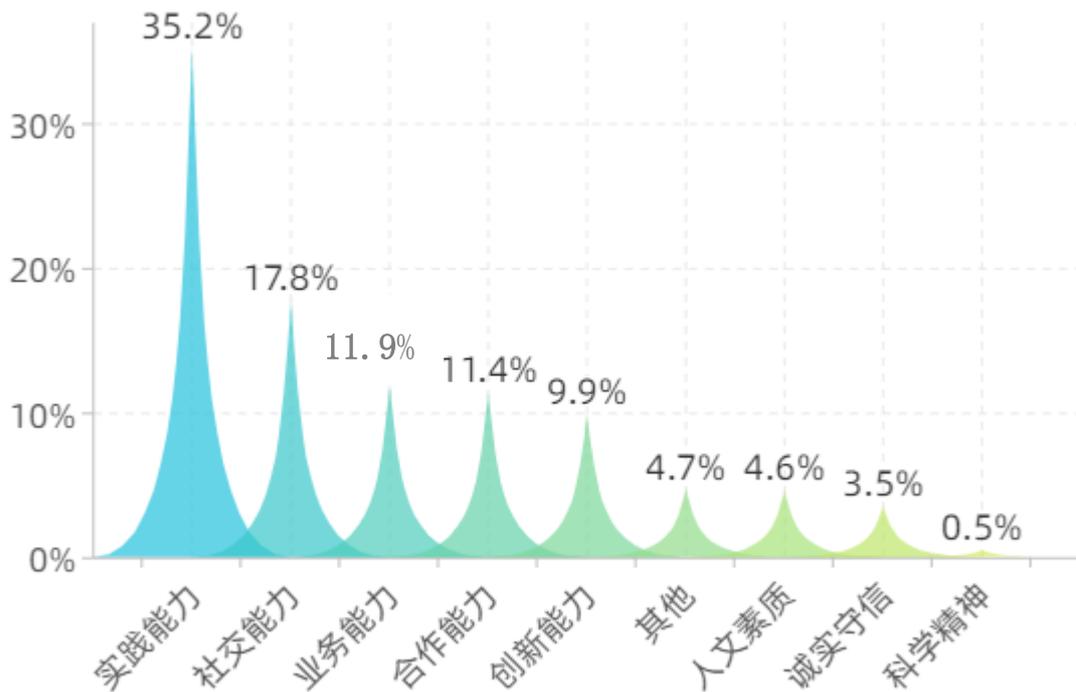


(五) 毕业生认为用人单位招聘时主要侧重的方面

图 3-5



在“毕业生认为用人单位招聘时主要侧重的方面”调查项中，受访者对所有选项按照自己认为的重要程度进行排名。有34%的受访者将“综合素质”视为用人单位招聘时最侧重的方面，其它三个被较多受访者认为主要侧重的方面是“学习成绩”、“思想品德”和“专业知识”。“平均排名”是将各选项所获得排名分别计算的平均值，“综合素质”仍以2.88均值列各项之首，“思想品德”、“专业知识”仍居于受重视程度的第二、三位。图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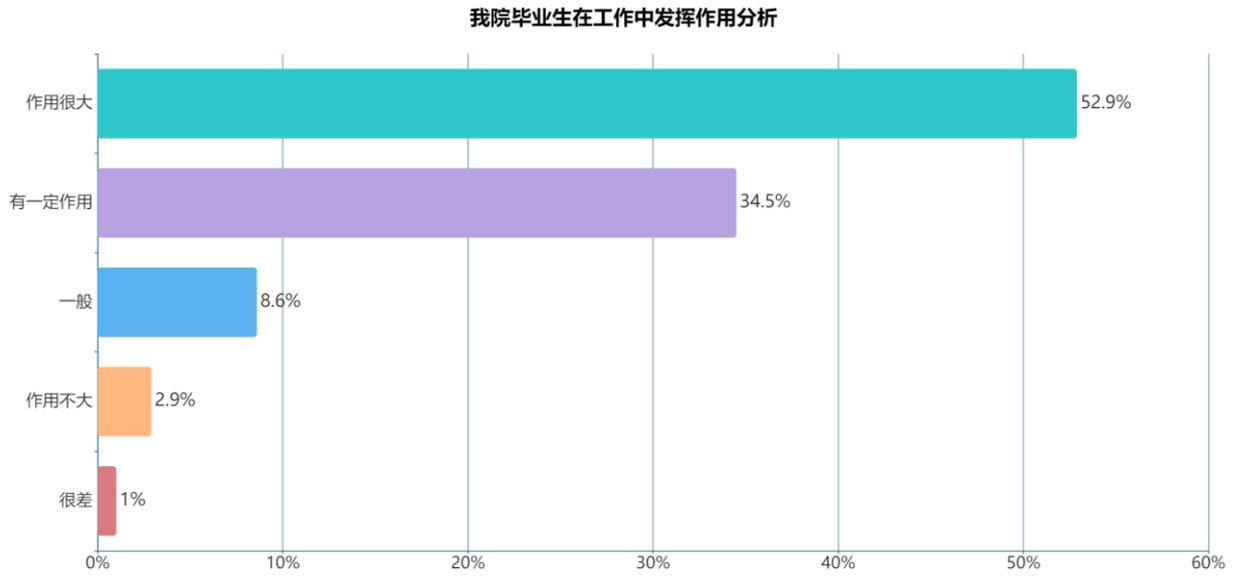
在“毕业生认为毕业生求职经历和工作经验中，最需要培养方面”调查项中，受访者对所有选项按照自己认为的重要程度进行排名。有35%的受访者将“实践能力”视为用人单位招聘时最侧重的方面，其它前三个被较多受访者认为主要侧重的方面是“社交能力”、“业务能力”和“合作能力”。

二、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满意度调查

（一）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认可度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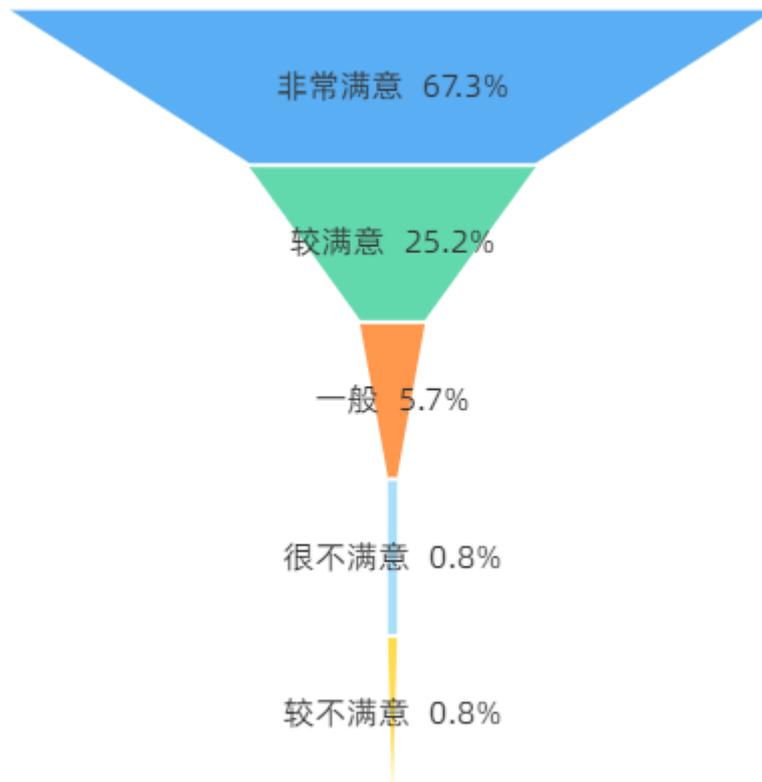
据调查显示，认可我院毕业生在单位工作中所发挥较大作用的用人单位占全部受访单位的96%。

图3-7



(二) 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总体表现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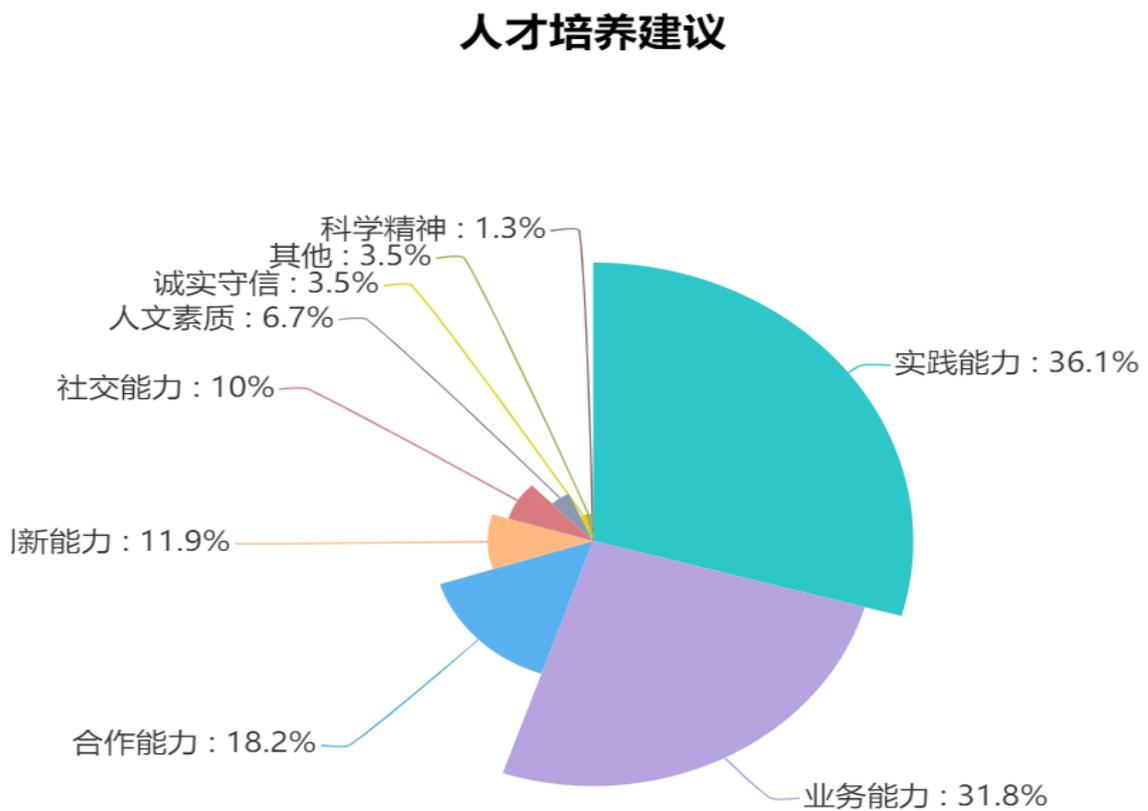
图 3-8



据调查显示，认为我院毕业生在工作中的表现“一般”以上的为98.2%。

（三）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的建议

图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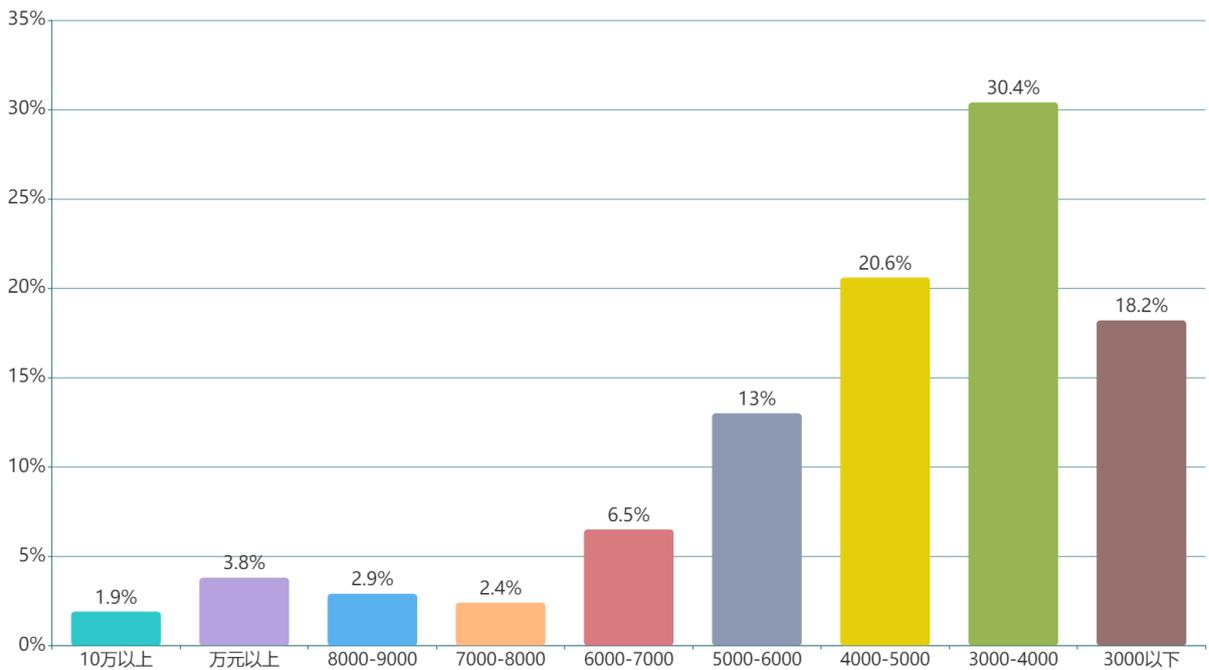


据调查显示，用人单位认为毕业生最需要培养的是实践能力、业务能力、合作能力及创新能力等方面。

（四）我院毕业生在用人单位平均月收入

据调查显示，我院毕业生平均月收入在10万以上的用人单位占1.9%，万元以上的用人单位占3.8%，8000-9000元的用人单位占2.9%，7000-8000元的用人单位占2.4%，6000-7000元的用人单位占6.5%，5000-6000元的用人单位占13%，4000-5000元的用人单位占20.6%，3000-4000元的用人单位占30.4%，3000元以下的用人单位占18.2%。

图3-10



第四部分 就业状况分析

一、就业状况变化趋势

表 4-1 本科毕业生就业率波动情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就业率	89.30%	91.01%	90.85%	91.46%	77.98%

图 4-1



表 4-2 研究生就业率波动情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就业率	91.01%	91.38%	91.55%	91.60%	78.17%

图 4-2



受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改变了毕业生求职的常规模式，求职被迫触网，岗位意外缩水，使得2020年学院初次就业率受到了一些影响，偏低与往年初次就业率，但是学院年终就业率达到93.36%，基本和往年持平。

二、就业流向因素分析

表 4-3 就业流向因素分析

省份	就业人数	百分比
安徽	2	0.11%
北京	25	1.40%
福建	4	0.22%
甘肃	5	0.28%
广东	26	1.45%
广西	8	0.45%
贵州	1	0.06%
海南	1	0.06%
河北	24	1.34%

省份	就业人数	百分比
河南	18	1.01%
黑龙江	38	2.12%
湖北	2	0.11%
湖南	15	0.84%
吉林	49	2.74%
江苏	12	0.67%
江西	3	0.17%
辽宁	1071	59.80%
内蒙古	19	1.06%
宁夏	5	0.28%
山东	24	1.34%
山西	6	0.34%
陕西	1	0.06%
上海	13	0.73%
四川	2	0.11%
天津	2	0.11%
新疆	1	0.06%
云南	2	0.11%
浙江	17	0.95%
重庆	1	0.06%

因辽宁省在文化、艺术、教育等领域的基础和发展，辽宁省各级各地对于留下毕业生出台各种政策，所以选择在辽宁省就业创业的毕业生在就业地域流向比例中接近60%，而南方经济热点地区逐年提升文化等软实力，对毕业生的就业选择也有一定吸引力。

表 4-4 就业行业分布

行业	就业人数	百分比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0.11%
房地产业	1	0.06%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	0.11%
建筑业	3	0.17%
教育	938	52.37%
金融业	5	0.2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	0.34%
军队	4	0.22%
批发和零售业	17	0.9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	0.06%
卫生和社会工作	1	0.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42	13.5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0.39%
制造业	5	0.28%
住宿和餐饮业	2	0.11%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2	0.11%

就业行业分布中，教育、文化娱乐业等行业流向排名靠前，这两个行业占已就业毕业生的84.47%，这与我院专业特点相符。

三、就业结果因素分析

就业效果方面，学院落实“一把手工程”，面对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学院千方百计为毕业生开源拓岗，确保2020届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从聘用过我院毕业生的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评价情况来看，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达到98.2%。可见，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的评价良好。

就业质量方面，学院属于专业性较强的艺术类高校，学院提升教育教学管理，努力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促进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以质量求发展，力促毕业生全面就业。2020届65.88%的毕业生从事与专业相关工作，93.79%的毕业生对自己目前的就业现状表示满意，毕业生就业感受较好。通过统计数据可以看出，学院毕业生从事教育培训类、自媒体、主播等占比较大，毕业生充分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从事与自己本专业相关的工作，说明毕业生能拓展就业空间，投身基层，较好地将所学应用到实际工作中去。

就业特色方面，学院一直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音乐创作、理论、表演、音乐科技、舞蹈专门人才及音乐、舞蹈师资。学院就业特色显著。学院2020届毕业生就业量较大的行业类为教育业，占比52.3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占比13.51%。由此可见，学院毕业生就业特色鲜明，主要为教育、文化、娱乐等行业建设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

四、毕业生就业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2020年毕业生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主要表现为一是毕业生求职途径收窄。为减少人员聚集、降低疫情传播风险，各地区相继推迟公务员及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等安排；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企业用人成本和资金周转受到影响，应届毕业生招聘市场出现暂时性萎缩，尤其是涉及教育和服务相关行业，明显削减了招聘计划；三是受疫情影响，国家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导致一些毕业生取消原有自主创业的计划持观望态度；四是学院作为专业性较强的音乐艺术高校，从毕业生从事的行业看，培训教育类行业占比较大，使得毕业生的就业形式主要表现为其他录用形式和自由职业，毕业生协议就业较少；五是毕业生及父母普遍存在就业期望高，不愿到二、三线城市基层工作岗位，存在“有业不就”现象。

（二）改进措施

1. 强化教育引导。学院以各种形式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择业观，通过强化对毕业生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引导毕业生切实转变择业观念，树立科学的就业观和成才观，激发毕业生新活力、新动能，不断强化服务国家、振兴辽宁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

2. 加强就业培训。学院积极开展各类就业培训工作的，做好毕业生职业生涯规划，主动做好社会需求调查，有效开展毕业生岗前培训工作，帮助毕业生找出就业技能短板，提升毕业生就业专业技能

和综合素质。

3. 准确掌握各类信息。学院进一步做好常态化岗位用人信息征集工作，完善毕业生岗位需求信息库。积极开拓就业市场，以“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源源不断地为毕业生提供更多就业岗位信息，主动与市地、行业、企业联系，举办各类招聘活动，促进供需精准对接。

4.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学院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积极鼓励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支持教师参与学生创新创业活动指导，实现以创业带动就业，引导毕业生热爱辽宁、扎根家乡，激发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的热情。

5. 做好典型宣传。进一步运用各种新闻媒介，准确解读、积极宣传国家振兴东北、振兴辽宁的发展战略和美好前景，宣传在基层创业成才、拼搏进取的毕业生校友先进典型，推广部分基层单位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形成为辽宁振兴发展贡献聪明才智的社会舆论导向，引导毕业生建立“先就业、后择业”的观念。

就业是民生之本。学院全面落实稳就业各项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强就业指导服务，鼓励毕业生就业创业，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引导毕业生认识到基层成就个人发展的机遇和意义，动员鼓励毕业生投身基层、参军入伍，为用人单位和行业发展做好人才供给，力争破解就业难题，为毕业生搭建好就业舞台。学院着力让就业空间更广阔，结构更优化，从而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不断增强毕业生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第五部分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一、就业与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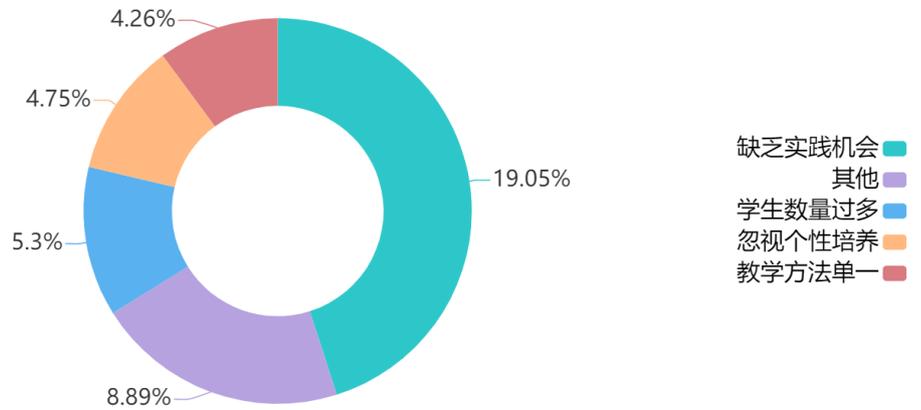
学院积极建立就业与招生、人才培养的联动机制。在调整专业设置、招生计划和人才培养方案时，就业部门根据社会需求变化和毕业生就业状况向发展规划处、教务处、招生工作处等部门提供就业信息及数据，规范就业与招生的联动机制，对于无法完成就业率指标的教学单位，学院将削减其第二年的招生计划。

二、就业与人才培养

学院将毕业生就业质量作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认真分析毕业生就业质量数据，紧密对接国家和地方经济文化建设对人才的需求，不断调整、改进人才培养方案和教育教学方式方法。在面向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问卷调查中，针对人才培养、就业服务等方面设定了专门的问题，以获取最直接的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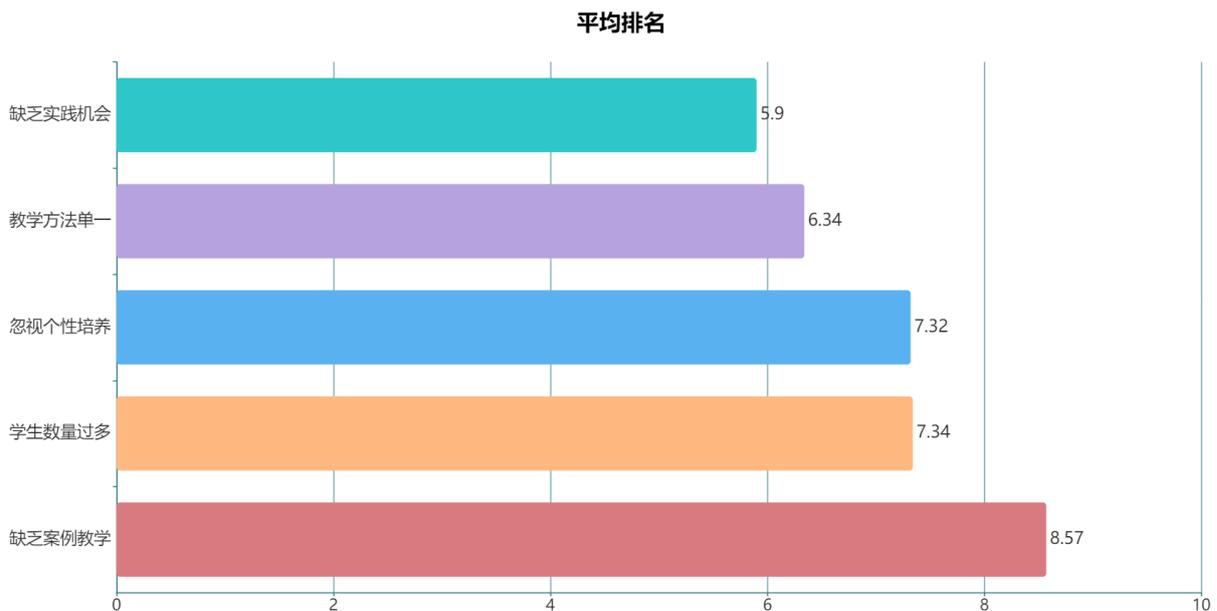
在“毕业生认为当前我院的突出问题”的十多个选项中，有19.05%的受访者将“缺乏实践机会”列为教育中存在问题的第一位，其它五个被较多受访者选择的选项分别是“其他”、“学生数量过多”、“忽视个性培养”和“教学方法单一”。

图5-1



“平均排名”是将各选项所获得排名分别计算的平均值，首选比例第一位的“缺乏实践机会”以5.9均值列各项之首，首选比例第二位的“教学方法单一”以6.34均值列第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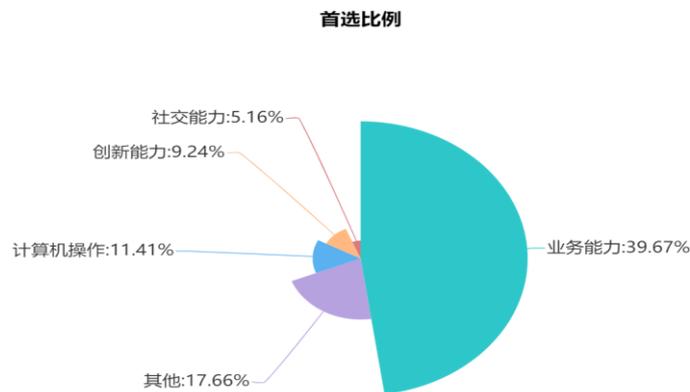
图5-2



三、就业指导工作的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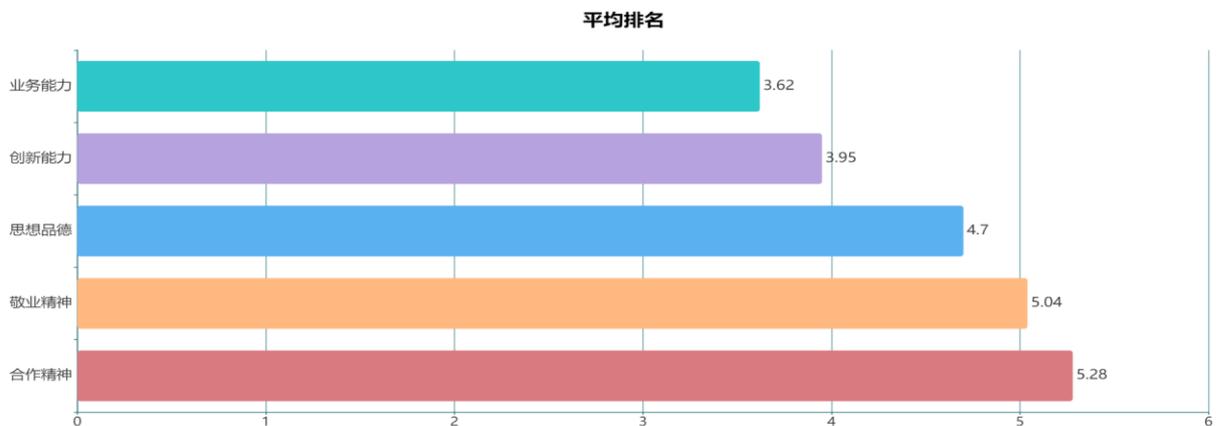
在“我院毕业生在贵单位工作中有待改进的问题”选项中，有39.67%的受访单位将“业务能力”列为就业指导中需要加强的第一位，其它四个被较多受访单位认为最需要加强的是“其他”“计算机操作”“创新能力”和“社交能力”。

图5-3



“平均排名”是将各选项所获得排名分别计算的平均值，首选比例第一位的“业务能力”以3.62平均排名仍列各项之首，“创新能力”、“思想品德”的平均排名分列二、三位。

图5-4



结 语

高校毕业生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高校毕业生就业事关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大局。学院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提高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按照国家提出的“六稳”、“六保”的要求，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学院将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根植民族，融入时代，突出特色，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弘扬优良传统，坚持守正创新，加强学科建设，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科研能力和水平，提升社会服务影响力，扩大国际交流合作，探索具有沈音特色的发展思路，引导广大师生坚定文化自信，努力培养适应社会需求的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全面提升办学质量和核心竞争力。学院以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为牵引，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健全以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质量、社会贡献等目标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构建学院新发展格局，在教学相长中探寻艺术真谛，在服务人民中砥砺从艺初心。努力建设“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一流音乐院校，为区域经济文化建设和东北振兴做出更大贡献。



沈阳音乐学院
SHENYANG CONSERVATORY OF MUSIC